



JIMU GROUP LIMITED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7)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概不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業績

受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已被推遲，而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全面完成，同時為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經與核數師商討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以及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

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經審核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2	110,173	219,353
其他收入	4	8,695	4,4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944)	(1,593)
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27,946)	(107,982)
僱員福利開支		(81,789)	(77,718)
其他經營開支		(30,518)	(33,713)
融資成本	5	(1,166)	(967)
除稅前(虧損)溢利		(33,495)	1,874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150	(5,865)
本年度虧損	7	(33,345)	(3,991)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10)	(335)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3,455)	(4,326)
每股虧損	9		
基本(港仙)		(6.95)	(0.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1	3,732
使用權資產		2,689	–
租賃按金		152	1,163
合約資產		247	–
		<u>3,819</u>	<u>4,89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3	20,83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898	10,184
合約資產		10,162	35,4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584	42,166
		<u>54,647</u>	<u>108,77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1	953	8,6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653	20,876
應付董事款項		6,350	–
銀行借貸		–	17,373
租賃負債		4,194	–
合約負債		7,987	6,645
退還負債		11,509	6,355
		<u>43,646</u>	<u>59,92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001</u>	<u>48,8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820</u>	<u>53,74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08	–
合約負債		581	3,348
退還負債		1,331	4,129
遞延稅項負債		5,451	5,726
		<u>11,971</u>	<u>13,203</u>
淨資產		<u>2,849</u>	<u>40,54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00	4,800
儲備及累計虧損		(1,951)	35,744
總權益		<u>2,849</u>	<u>40,54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800	46,917	268	(67)	(7,048)	44,870
本年度虧損	-	-	-	-	(3,991)	(3,99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35)	-	-	(335)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335)	-	(3,991)	(4,32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800	46,917	(67)	(67)	(11,039)	40,544
調整事項(附註2)	-	-	-	-	(4,240)	(4,24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800	46,917	(67)	(67)	(15,279)	36,304
本年度虧損	-	-	-	-	(33,345)	(33,34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10)	-	-	(110)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110)	-	(33,345)	(33,4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4,800	46,917	(177)	(67)	(48,624)	2,849

附註：

- 資本儲備指i)相當於於過往年度超過收購附屬公司Alliance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Alliance」)額外60%非控股權益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77,000港元；及ii)相當於若干集團實體(包括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Dodge & Swerve Limited及Alliance)的股本總和金額10,000港元，其已於二零一五年根據重組轉撥至資本儲備。
- 4,24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日期確認，因為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

附註：

1. 集團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基準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股東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Jimu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海港城港威大廈英國保誠保險大樓22樓2207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鞋履業務及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此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其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包括所有鞋履產品銷售價格及購買成本及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的貨幣。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2.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履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中介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鞋履貿易			
男士鞋履	12,133	–	12,133
女士鞋履	14,497	–	14,497
兒童鞋履	4,395	–	4,395
	<u>31,025</u>	<u>–</u>	<u>31,025</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	63,917	63,917
貸款後中介服務	–	15,231	15,231
	<u>–</u>	<u>79,148</u>	<u>79,148</u>
總計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地區市場			
中國	392	79,148	79,540
澳大利亞	11,251	–	11,251
阿聯酋	3,919	–	3,919
英國	3,147	–	3,147
新西蘭	2,507	–	2,507
智利	1,832	–	1,832
比利時	1,464	–	1,464
美國	260	–	260
其他	6,253	–	6,253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總計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31,025	63,917	94,942
在某一區間	–	15,231	15,231
	<u>–</u>	<u>15,231</u>	<u>15,231</u>
總計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分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履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中介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鞋履貿易			
男士鞋履	61,382	–	61,382
女士鞋履	37,977	–	37,977
兒童鞋履	23,768	–	23,768
	<u>123,127</u>	<u>–</u>	<u>123,127</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	93,303	93,303
貸款後中介服務	–	2,923	2,923
	<u>–</u>	<u>96,226</u>	<u>96,226</u>
總計	<u>123,127</u>	<u>96,226</u>	<u>219,353</u>
地區市場			
中國	37	96,226	96,263
澳大利亞	50,948	–	50,948
阿聯酋	6,049	–	6,049
英國	15,400	–	15,400
新西蘭	12,045	–	12,045
智利	3,979	–	3,979
比利時	7,843	–	7,843
美國	4,188	–	4,188
其他	22,638	–	22,638
	<u>123,127</u>	<u>96,226</u>	<u>219,353</u>
總計	<u>123,127</u>	<u>96,226</u>	<u>219,353</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123,127	93,303	216,430
在某一區間	–	2,923	2,923
	<u>–</u>	<u>2,923</u>	<u>2,923</u>
總計	<u>123,127</u>	<u>96,226</u>	<u>219,353</u>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列示如下：

- 鞋履業務－鞋履設計、開發、採購、推廣及銷售；及
- 貸款中介服務－提供貸款前中介服務及貸款後中介服務。

上述經營部門構成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履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中介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分部業績	<u>(13,916)</u>	<u>(10,425)</u>	<u>(24,341)</u>
未分配開支			(9,302)
未分配收入			<u>148</u>
除稅前虧損			<u><u>(33,495)</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履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中介 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收益	<u>123,127</u>	<u>96,226</u>	<u>219,353</u>
分部業績	<u>(10,135)</u>	<u>24,296</u>	<u>14,161</u>
未分配開支			(12,382)
未分配收入			<u>95</u>
除稅前溢利			<u><u>1,874</u></u>

上文所呈報分部收益為自外部客戶產生的收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指扣除各個分部稅項前之溢利或虧損，惟並無分配利息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措施，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鞋履業務	1,359	36,322
貸款中介服務	<u>43,660</u>	<u>55,979</u>
總分部資產	45,019	92,301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85	20,908
— 其他	<u>462</u>	<u>464</u>
綜合資產	<u><u>58,466</u></u>	<u><u>113,673</u></u>

分部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鞋履業務	11,147	31,346
貸款中介服務	<u>42,645</u>	<u>39,382</u>
總分部負債	53,792	70,728
未分配負債		
— 其他	<u>1,825</u>	<u>2,401</u>
綜合負債	<u><u>55,617</u></u>	<u><u>73,129</u></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未分配企業資產之外所有資產分配至經營分部，包括若干主要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未分配企業負債之外所有負債分配至經營分部，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於香港及中國營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根據付運目的港所在地（不考慮貨品來源地或貸款促成地）詳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	79,540	96,263
澳大利亞	11,251	50,948
阿聯酋	3,919	6,049
英國	3,147	15,400
新西蘭	2,507	12,045
智利	1,832	3,979
比利時	1,464	7,843
美國	260	4,188
其他*	6,253	22,638
	<u>110,173</u>	<u>219,353</u>

* 於有關年度，計入「其他」的來自個別國家的收益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478	3,137
中國	3,341	1,758
	<u>3,819</u>	<u>4,895</u>

主要客戶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 A ¹	<u>11,945</u>	<u>51,839</u>

¹ 來自鞋履貿易的收益。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佣金收入 (附註1)	3,027	2,572
顧問收入 (附註1)	2,663	–
政府補貼 (附註2)	2,062	–
樣品收入	326	907
利息收入	307	154
已收索償 (附註3)	40	239
雜項收入	270	622
	<u>8,695</u>	<u>4,494</u>

附註：

- (1) 本集團以代理身份向金融機構提供保險經紀轉介服務或諮詢服務。佣金收入或諮詢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及於終端個人客戶與金融機構訂立相關交易時根據各自協定條款確認。授予客戶的一般信貸期介乎一至九日。
- (2) 政府補助金指當地政府授予的財務資助。該補助並無附帶特定條件，且金額於收取補助時於損益內確認。
- (3) 已收索償指從供應商收取的次品補償。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240	967
租賃負債利息	926	—
	<u>1,166</u>	<u>967</u>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
遞延稅項	(150)	5,864
	<u>(150)</u>	<u>5,86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八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首2百萬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該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法規，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7.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2,773	4,685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63,929	61,64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087	11,390
總員工成本	<u>81,789</u>	<u>77,718</u>
核數師薪酬	2,932	2,7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4	1,9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52	–
短期租賃相關費用	1,435	–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	6,624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年內虧損	<u>(33,345)</u>	<u>(3,991)</u>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普通股數目	<u>480,000</u>	<u>480,000</u>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乃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	1,450	17,401
附有追索權的已貼現貿易應收賬款	-	3,615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47)	(475)
	<u>3</u>	<u>20,541</u>
應收票據	-	294
	<u>3</u>	<u>20,835</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為45,246,000港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9,723
31至60日	-	8,113
61至90日	-	1,597
90日以上	3	1,108
	<u>3</u>	<u>20,54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票據總額為29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乃由本集團持有作未來結算貿易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繼續確認其全數賬面值。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至到期時間對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	29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30,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於逾期的餘額中，零港元（二零一八年：1,108,000港元）已逾期超過90天或更長時間，並且考慮到債務人的背景、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其後償還、歷史支付安排及信貸評級而不被視為違約。

11. 貿易應付賬款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20日至45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6,253
31至60日	—	1,986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953	438
	<u>953</u>	<u>8,677</u>

12. 報告期後事項

由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引致的呼吸道疾病暴發已在中國及全球範圍內擴大。此後，中國主要城市採取了緊急公共衛生措施及包括限制出行在內的嚴厲舉措，以遏制新冠病毒的爆發。

本集團中國實體根據當地政府指示，積極採取防控新冠病毒的措施，包括延長農曆新年假期，並根據當地政府的指引及批文，採取安全修復措施以恢復運營。

此外，本集團已針對該疫情實施了防控措施，例如密切跟踪員工的健康狀況及疫情的發展，以確保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能力。

同時，新冠病毒亦對貸款人及中介服務平台（統稱為「資金來源」）產生重大影響。在此經濟形勢下，該等資金來源不太願意貸款，甚至可能已改變其商業計劃。鑑於難以從現有資金來源獲得融資，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其他資金來源，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資產管理公司、信託及小額貸款公司。考慮到上述影響，本集團於中國的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預計將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評估新冠病毒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承受有關新冠病毒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提供鞋履業務及貸款中介業務。

鞋履業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鞋履設計及開發、生產管理（包括質量管理）及物流管理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正裝及消閒男士、女士及兒童鞋履。自二零零九年起經過多年之經營，本集團已建立多元化全球客戶組合，主要包括國際批發商及零售商（為正裝及消閒鞋履品牌擁有人及／或被許可人）。

各種不明朗因素持續籠罩全球經濟，尤其是英國脫歐的持續影響、歐盟經濟增長低迷及中美貿易戰對客戶信心造成之不利影響，以及鞋履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包括來自東南亞國家的競爭）導致利潤率日漸承壓及收入日益減少。

管理層已採取若干成本消減措施及放緩鞋履業務之若干業務計劃。為進一步減少經營成本，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九年後期停止東莞的經營業務，管理層將評估目前的業務模式及鞋履業務之長期可行性以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貸款中介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本集團開始向中國客戶提供貸款中介服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本集團已於中國不同地區設立超過50個分支機構以向有融資需求的客戶提供協助，尤其專注於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個人客戶，該等客戶通常較一線城市個人客戶而言缺乏對於市場上可用融資解決方案的知識或途徑。本集團已建立信貸評級系統，經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先前借款及償還歷史及行為模式，給出客戶內部信貸評分。我們的風險團隊定期監控及更新運算法則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

我們的分支機構體系，連同互聯網技術基礎架構可令我們相對輕鬆踏足該等市場。自建信貸評級系統有助於過濾信貸資質相對落後的客戶及可令我們專注於更為優質的客戶。隨後現場信貸團隊進行現場拜訪及其他盡職調查程序以驗證資料的真實性。基於該等信貸評分及盡職調查材料，信貸評級團隊將考慮是否向合適的資金來源（可能包括銀行及非銀行機構）作出貸款推薦建議。於雙方同意後，分支機構負責聯絡客戶及資金來源安排訂立合約。

分支機構於相關貸款支付後向該等客戶提供客戶貸後服務。有關服務包括還款提醒以及財務狀況跟踪。

本年度及自我們的貸款中介業務開始起的主要經營數據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年度	累計	本年度	累計
客戶數量	6,868	15,502	8,634	8,634
已促成貸款 (人民幣千元)	567,055	1,222,775	655,720	655,720
已促成貸款平均金額 (人民幣千元)	82.6	78.9	75.9	75.9

我們的收益乃根據已促成貸款金額的特定百分比計算。

中國經濟因若干不明朗因素（包括中美貿易戰）而出現增長疲軟跡象。我們觀察到，放貸人於二零一九年後期發放貸款的意願下降，鑑於經濟持續疲軟，彼等採取更為審慎的策略。於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令貸款中介業務的前景進一步轉差，對貸款中介服務的需求亦隨之大幅減少。疫情爆發亦擾亂了我們的營運及業務計劃，我們預計未來將進入非常艱難的時期。為應對未來挑戰，管理層擬於未來數月通過關停若干分支機構及裁減表現欠佳員工而削減成本及提升效益。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10,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約219,400,000港元減少49.8%。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經審核)	%
鞋履貿易				
男士鞋履	12,133	11.0	61,382	28.0
女士鞋履	14,497	13.2	37,977	17.3
兒童鞋履	4,395	4.0	23,768	10.8
	<u>31,025</u>	<u>28.2</u>	<u>123,127</u>	<u>56.1</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63,917	58.0	93,303	42.5
貸款後中介服務	15,231	13.8	2,923	1.4
	<u>79,148</u>	<u>71.8</u>	<u>96,226</u>	<u>43.9</u>
合計	<u>110,173</u>	<u>100.0</u>	<u>219,353</u>	<u>100.0</u>

鞋履業務

鞋履業務分部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約123,100,000港元大幅減少74.8%至二零一九年約31,0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各種不明朗因素持續籠罩全球經濟，尤其是英國脫歐的持續影響、歐盟經濟增長低迷及中美貿易戰對客戶信心造成之不利影響所致。

貸款中介業務

貸款中介分部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約96,200,000港元減少17.7%至二零一九年約79,100,000港元。此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維持強勁，惟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放緩，乃由於放貸人採取更為審慎策略及中國經濟不明朗所致。

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本集團存貨之購買及變動由二零一八年約108,000,000港元減少約74.1%%至二零一九年約27,900,000港元。採購成本與銷售額比率於二零一九年約為90.1%，而於二零一八年約為87.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八年約4,5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8,700,000港元，主要由於諮詢服務收入增加約2,700,000港元及收取政府補助增加2,100,000港元所致。諮詢服務指向第三方提供數據分析解決方案。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虧損（淨額）由二零一八年約1,6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10,9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因鞋履及貸款中介業務的市況不明朗而就各項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約12,200,000港元，而部份被年內取消確認若干使用權資產之收益約1,300,000港元所抵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約1,000,000港元增加約20.6%至二零一九年約1,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為融資成本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約77,7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81,8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貸款中介業務工資增加，惟部份被鞋履業務工資減少所抵銷。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約33,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約30,5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年內實施若干成本削減措施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一九年所得稅抵免約為2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為所得稅開支約5,9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確認遞延所得稅抵免200,000港元所致。

本年度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年度虧損由二零一八年約4,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33,300,000港元。

鞋履業務分部除稅前虧損由二零一八年約10,1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13,9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年內收益減少及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貸款中介服務分部除稅前虧損約為10,4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年為除稅前溢利約24,3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放貸人年內發放貸款意願下降導致收益減少及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借貸（二零一八年：約17,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指用作貿易融資之信託收據貸款及按附有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轉讓予銀行之貿易應收賬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33,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2,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與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八年：零）。債務與權益比率乃以負債淨額（其界定為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各年末之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1.3倍（二零一八年：約1.8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3,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2,200,000港元）。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庫務政策，以管理其現金結餘及維持強健而穩妥之流動資金，確保本集團能搶佔先機，把握業務增長機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8,900,000港元）。本集團之營運主要由其業務營運產生之收益、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提供資金。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資產（二零一八年：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00,000港元及貿易應收賬款約3,600,000港元）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貸。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為出口導向型性質，本集團鞋履業務分部之收益以美元計值。本集團鞋履業務分部之開支（主要由其支付予鞋履供應商之款項組成）亦主要以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之匯率並無任何重大波動。本集團貸款中介服務分部之收益、成本及費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算，故此港元兌人民幣波動之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一般業務過程產生之外匯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無）。

僱員及薪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僱員總數由二零一八年約750名減少至二零一九年約630名，乃主要由於我們實行成本削減措施所致。為招聘、發展及挽留高才幹僱員，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包括內部升職機會及績效花紅。本集團與員工訂立標準僱傭合約，當中載列知識產權及保密等條款。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徵之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98%及63%分別來自我們的五大債務人（均為客戶）及最大債務人（為一名客戶）。本集團將檢討及監察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計息銀行借貸）利率變動之影響而承受利率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利率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調整銀行借貸組合。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流動資金風險輕微，原因為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且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足夠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

遵守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知悉，本集團已遵守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相關法律法規之所有重大方面。

環境政策及表現

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及根據香港法律，並無針對本集團於香港開展業務之任何具體環境標準及／或規定。本集團作為企業公民知悉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以及促進健康之工作場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之關係。銷售員及跟單員會定期電話拜訪客戶並定期探訪海外客戶。倘收到客戶之任何投訴，將會匯報管理層，並會即時採取補救行動。

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供應商投訴，亦無債務糾紛或未清償債務，所有債務均於相互協定之到期日或最後日期或之前清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存在薪金支付糾紛，且所有應計薪酬已於各僱員僱傭合約內訂明之相應到期日期或之前清償。本集團亦保證所有僱員經定期審閱調薪、晉升、花紅、津貼及所有其他相關福利政策後均獲得合理薪酬。

鑑於上文所述，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出現任何將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及本集團之成功取決於其之情況或發生此等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制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之會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行程緊湊，所以無法為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安排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正式會議。儘管並無舉行有關會議，但主席已授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徵詢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其匯報，以便安排跟進會議（倘需要）。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特定任期及須受重選規限。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而授予特定任期，惟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予以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我們已採取充足的措施確保本公司可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有關本公司股份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概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其自身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結算日後事項

於公告日期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命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作出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即韓炳祖先生（主席）、郭忠勇先生及李體欣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於提交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由於上述公告第2頁所說明之原因，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協定一致。有關經審核業績之公告將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後作出。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本公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進一步公告

於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內容有關(i)經本公司核數師協定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以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比較之重大差異（如有）；(ii)將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建議日期；及(iii)為確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及投票之資格而將暫停辦理持有普通股之股東登記程序之期間（及有關支付股息（如有）之建議安排）。此外，如於完成審核程序方面有其他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刊載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及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中旬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全年業績之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及亦無與核數師協定一致。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駿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駿先生（主席）、何建偉先生（首席執行官）、彭少新先生及閆陶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聞俊銘先生及劉啓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忠勇先生、韓炳祖先生及李體欣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imugroup.hk>登載及保留。